

证券代码：300682

证券简称：朗新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

085

##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经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。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大会届次：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
- 2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3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4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  - 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15:00 时开始。
  - 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的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23 日上午 9:15-9:25，上午 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23 日 9:15-15:00。
- 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- 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4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
- 7、出席对象：
  - （1）截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

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（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）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。

（2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3）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8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朗新科技产业园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表一：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
非累积投票提案		
1.00	《关于调整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》	√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：（3）
1.01	本次交易的方案概述	√
	本次交易具体方案	
1.02	定价依据、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	√
1.03	发行股份数量	√
2.00	《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<购买资产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	√
3.00	《关于确认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》	√
4.00	《关于修订<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√

上述议案 1.00 至议案 4.00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同意。

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）上的相关公告或文件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1、登记方式

（1）法人股东登记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；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法人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格式见附件二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。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。

（2）自然人股东登记：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，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，代理人应当持授权委托书（格式见附件二）、代理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。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。

（3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，信函或传真请在 2024 年 9 月 20 日 17:00 前送达本公司为准；来信请寄：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朗新科技产业园 1 期证券业务部，邮编：214111（信封请注明“股东大会”字样）。

### 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本次股东大会上，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地址为：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。

### 五、其他事项

#### 1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舒阳

联系电话：0510-66676990

传真：0510-66676999

通讯地址：公司会议室（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朗新科技产业园 1 期证券业务部）

#### 2、会议费用

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，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

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

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5日

附件一：

##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### 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：投票代码为“350682”，投票简称为“朗新投票”。

2、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。

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，填报表决意见，同意、反对、弃权；

3、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4、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

### 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时间：2024年9月23日上午9:15-9:25，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。

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### 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3日，9:15-15:00。

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，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（2016年4月修订）》规定办理身份认证，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，可登录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## 附件二：

## 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\_\_\_\_\_先生/女士（身份证号码：\_\_\_\_\_）代表本人/本单位出席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，并代理行使表决权。本人已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，表决意见如下：

委托人：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委托人持股数：

委托人盖章/签字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人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日期：

委托书有效期：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 意	反 对	弃 权
		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			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.00	《关于调整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案的议案》	√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 数：（3）			
1.01	本次交易的方案概述	√			
	本次交易具体方案				
1.02	定价依据、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	√			
1.03	发行股份数量				
2.00	《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<购买资产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	√			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 意	反 对	弃 权
		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			
3.00	《关于确认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》	√			
4.00	《关于修订<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√			

注：1、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，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。2、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、反对或弃权票进行指示。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，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。